

乘势而上千帆竞 策马扬鞭正当时 以法治之力护航副中心高质量发展

法律是治国之重器。近年来，通州区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，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，法治政府建设和法治社会建设深入推进，法治营商环境不断优化，社会治理能力全面提升，以法治之力引领北京城市副中心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谋定后动 依法治区框架全面拉开

2019年6月，通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正式成立，初步形成委员会牵总、一个办公室、四个小组有机配合的总体架构。先后建立了委员会工作规则、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、协调小组工作规则、专家决策咨询议事规则等制度，为全面依法治区各项工作打下坚实基础。

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的成立，深度整合了通州区各类法治资源，在调度各方法治力量、高质量顶层规划、高效推动具体方案落地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。委员会先后针对法治政府建设、优化营商环境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研究，提出

具体要求，并做出顶层设计。先后围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、食品药品监管执法、优化营商环境执法、执法责任落实等开展专项督察，并结合实际需要开展专项法治培训，法治“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”的重要作用得到充分发挥。

高位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攻坚行动，狠抓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措施落地见效。制定《通州区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攻坚行动方案》，对照指标体系，细化工作任务，梳理亮点经验，加强督导调度，圆满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申报工作。

创新思路 法治政府建设步履坚实

擘画美好蓝图 高质量编制“十四五”时期法治政府建设规划

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，严格落实中央“一规划两纲要”要求，通盘考虑、系统谋划。通州区成立了“十四五”时期法治政府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，先后5次召开专家座谈会、征求意见座谈会，合力形成《北京城市副中心（通州区）“十四五”时期法治政府建设规划》，将于近期发布。

规划中明确提出“以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为抓手，打造与副中心地位相适应的全国领先、京内前列的法治政府”这个总体目标。到2025年，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全面实现，行政执法机制全面优化，“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”持续引领全国，各街乡镇、各部门法治政府建设协同推进，更多街乡镇实现率先突破，更多示范创建项目成果涌现。

完善制度体系 副中心依法行政能力显著提升

聚焦关键环节，规范政府决策行为。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，研究制定《通州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》，进一步规范区政府决策程序。推进重大决策后评估工作，举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和重大行政决策评审会，对农村饮水安全、河东资源循环利用中心PPP项目、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提升等项目进行评估，全面把握通州区政府在重大行政决策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同时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措施和建议，为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样本。聚焦关键领域，加强法治审核把关。坚持合法性审核全覆盖，印发《通州区行政规范

性文件管理规定》，提高政府发文质效。试行重大民生类规范性文件、重大协议提前介入制度，对涉及重大民生事项相关文件，合法性审查部门要提前介入，参与文件起草、论证、合法性审查等全过程。

聚焦持续发展，探索智库战略合作。推动通州区人民政府与中国政法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，根据战略合作协议约定，双方在共建全国领导干部法治教育合作基地、合作举办法治骨干人才培训、区域法治政府建设、法治课题研究、人才交流等多个方面开展深度合作。

严格规范执法 让执法不仅有力度，更有温度

牢牢把握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这一执法工作生命线，做到执法要求与执法形式相统一、执法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，不断提高执法公信力。

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制度规范、监督制约和运行保障体系建设。起草执法数据报告，分析研判各单位执法数据、存在问题，向区政府提出规范行政执法合理建议；完善行政执法协调机制，在全市率先制定《街乡行政执法协调工作若干规定》和《通州区行政执法内部协调规则》，有效化解执法争议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力度，高标准推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开展全区行政处罚案卷集中评查和质量抽查工作，严格把好违法建设强制拆除审核关；推进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，组织全区执法资格考试和执法专题培训，打造高素质行政执法队伍。“正因为建立了完善

的执法机制和监督机制，在内部自身主动加压加码的同时，外部监督也倒逼我们不断提升执法素养和服务水平，持续推进行政执法标准化、规范化、精细化。”潞源街道综合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执法不仅有力度，更有温度。通州区坚决破除行政执法痼疾，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。制定《通州区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》《通州区关于强化政法保障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审慎规范涉民营企业行政执法行为。采用联合检查、随机抽查等方式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。在全市率先推行包容审慎执法制度，印发《通州区包容审慎“沙箱监管”若干规定》，初步建成“企业健康良性发展”。

争做示范标杆 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“领跑全国”

通州区从规范化建设入手，着力打造复议“四个规范化”“五大标准体系”“六项保障措施”的北京城市副中心标准，逐渐形成北京城市副中心复议规范化建设的“四梁八柱”。

走进通州区行政复议接待室，整洁宽敞、功能清晰的办公场所让人眼前一亮，立案接待、听证、调解、办案、阅卷等各环节设置齐全。在“硬件”齐全的同时，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还体现在“软件”完善。2019年，通州区制定《关于印发通州区全面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，形成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的顶层设计，并在全市范围内实现“五个率先”，即率先发布《通州区行政复议报告（1999—2017）》《通州区行政复议应诉十大典型案例》；率先出台《通州区关于实行行政复议“三公开”制度的意见》；率先出台《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工作方案》，系统提升行政复议质效水平；率先完成接待室空间标准化建设；率先建立22个行政复议接待咨询分中心。特别是22个街（乡镇）行政复议接待咨询分中心全覆盖，在行政争议前端化解中充当了重要角色，并在交通支队、市场

监管局等重点执法单位设置行政复议宣传点，引导人民群众合法合理主张权利。通州区行政复议接待室主任刘剑说，接待接待咨询分中心与区行政复议接待室保持“热线”联系，并可实现远程视频连线，分中心遇到疑难问题第一时间向区行政复议接待室请求“支援”，打通了服务基层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2020年8月，通州区“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”获第一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命名。自此，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“副中心范式”成为北京城市副中心法治政府建设的“金名片”。



副中心法治诵读启动仪式。

锐意开拓 法治社会建设行稳致远

推进全民普法 法治信仰日渐深入人心

高质量启动“八五”普法工作，编制完成“八五”普法规划。抓实抓牢领导干部、青少年、企业经营管理人员、村居民四类重点对象的普法工作，健全通州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、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，处级干部轮训班、青干班、公务员初任培训班等课堂法治教育实现常态化；组建一批包含法治副校长、普法志愿者在内的专业化普法队伍，孵化出通州区“法治校园”、青少年寒假网络法律知识竞赛、“百场法治讲座”进校园、“校园宪法晨读”等一批有影响力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品牌，青少

年普法逐步走向品牌化；深化“法律进企业”活动，联合区工商联、律师协会等组织开展民营企业“法治体检”活动；实施乡村（社区）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，培养1294名“法律明白人”。

普法形式推陈出新，“新媒体普法矩阵”和“副中心法治诵读”成为全民普法“线上”和“线下”两大品牌。打造通州区新媒体普法矩阵，创新推出《通州区新媒体普法矩阵合作十条》，吸纳全区优质普法类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APP等90余个，累计用户200余万。全面铺开副中心法治诵读活动，

制定《通州区习近平法治思想全民诵读工作方案》，建立集中诵读、项目诵读、数字诵读等长效机制。仅2021年“宪法宣传周”期间，累计开展各类诵读活动130余场，参加人数3200余人。

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硕果累累。依托成长空间书店、北国风书店、京杭大运河书院等，打造“法韵书香”实体阵地品牌，开展各具特色的读书分享和品鉴活动50余次。完成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创建工作，累计申报民主法治示范村103个，超过全区行政村（社区）总数的20%。

着眼群众关切 推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

“多亏了咱中仓民族多元调解室，我们的问题才能这么迅速、圆满地被解决，能感觉到你们的专业和用心，谢谢！”当长达两年的“拉锯战”尘埃落定，居民李某握着调解员的手感谢道。为促进中仓街道法治化建设，营造良好和谐的法治氛围，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，2021年6月，中仓街道多元调解室在中仓司法所成立，并圆满解决了成立以来的第一个调解诉求。

“点”上突破，源自于机制健全，更源自于顶层设计。2021年4月，制定《通州区关于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，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工作意见》，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建设进一步深化，党委政府统筹，委办局、街

乡镇落实，基层党组织和社会组织联动，社会力量参与的多元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格局进一步拓展，信访、调解、仲裁、公证、裁决、复议、诉讼等多元纠纷化解方式实现了协调联动、有机衔接。

北京环球影城开园后，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第一时间走入“园区”，全力做好环球主题公园运营保障工作。成立安全保障“一办六组”，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攻坚、安全隐患整治等“四大专项”行动，区法院设立北京环球度假区“一站式”多元解纷中心，提供法律风险评估、诉前调解等“一站式”司法服务。

高标准建设通州区行政争议多元化解调处中心，坚持“多点布局、多元解纷”，按

照“先调处、后立案”的原则引导申请人通过案前调解化解争议。通过推动多元共治，整合和解、调解、裁定、诉讼等方式，实现化解矛盾纠纷形式多元化；积极调动专职人民调解员、专职律师、法官、各行业专家参与纠纷调解，实现调解主体多元化；采取矛盾纠纷分类导流、案情研判、分类化解等形式，针对疑难复杂矛盾纠纷，多部门集中参与会诊，全力推进服务多元化。

2021年，全区已建成各类调解组织651个，其中行专类调解组织4个，专、兼、聘调解员2624名，开展矛盾纠纷排查5303余人次，调解矛盾纠纷16533件次，有效实现了矛盾纠纷就地化解。

立足社会需要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

积极搭建实体、网络、热线三大平台，构建公共法律服务框架。在实体平台上，整合法律咨询、法律援助、公证、调解、司法鉴定、法治宣传等功能，实现区、街（乡镇）、村（居）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全部建成。在网络平台上，有效整合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资源，完成通州区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地图开发等工作，推动“掌上办”、“指尖办”。在热线平台上，设置2条“12348”服务热线，组织优秀律师线上解答群众法律咨询。“办什么事不用跑冤枉路了，事先上网查一查、打个电话问一问就能一清二白了。”

对于这样的法律便捷服务，市民李先生颇为认可。

通过构建“四大体系”优化法律服务质效，即以通州区人民调解指导中心为主、行专类调解组织为辅的“一综多专”人民调解工作体系；以通州区法律援助中心为枢纽、全区各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基地的“半小时”法律援助服务体系；以潞洲公证处为核心、多点设立公证指引（或受理）室为辅的“一核带动、多点辐射”公证服务体系；“一街（乡、镇）一律所、一社区（村）一律师”法律服务工作体系，让群众实现小事身边解决的便利。家住西集镇的闫大

妈因为门口的大树和邻居拌了几句嘴，心里一直不得劲，这事被村里的调解员知道后，一通劝说，让闫大妈和邻居握手言和。闫大妈高兴地说：“村里有这么一位调解员，还真管用。”

截至目前，通州区共建成1家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，18家街（乡、镇）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（站），541家村（居）级公共法律服务室，46个法律援助工作站，平均每年解答法律咨询16000人次，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400余件，办理公证2万余件，开展普法宣传近520余场次，广大群众的法律需求得到基本满足。

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日趋完善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逐步提升，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日益加强……一系列强有力的举措和成效，让法治信仰日益深入人心，法治氛围日益浓厚，法治社会的基础日益稳固，一个更高水平的法治副中心正从宏伟蓝图变为现实。

